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CN.4/Sub.2/1993/L.7
16 August 199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

第四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15

当代奴隶制形式

Chavez 女士, 艾德先生, 埃切维里亚女士,

Muksum-Ul-Hakim 先生, 克森提尼女士,

马克西姆先生, Ramadhane 先生,

Warzazi 女士和伊默尔先生

的决议草案

1993/....当代奴隶形式问题工作组的报告

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工作组，

注意到当代奴隶形式问题工作组第18届会议的报告(E/CN.4/Sub.2/1993/30)，

深感关注它载明的有关下列问题的情况：贩卖人口和意图营利使人卖淫，贩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剥削童工，债务质役，摘取器官，类似奴隶制的种族隔离和殖民主义习俗以及儿童兵现象，

1. 感谢当代奴隶形式问题工作组作出了有价值的工作，特别是它采取的豁达态度和灵活的工作方法；

一、贩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

A. 贩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问题特别报告员

2. 感谢贩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问题特别报告员出席工作组第十八次会议；
3. 请人权中心将工作组的报告送交特别报告员；
4. 邀请特别报告员出席工作组第十九届会议；

B. 防止贩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行动纲领

5. 鼓励各~~国~~政府，在防止贩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行动纲领的范围内，考虑制定方案使所有涉入卖淫，尤其是儿童卖淫的人在社会上得到康复；
6.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行动纲领执行情况报告(E/CN.4/Sub.2/AC.2/1993/8)中各国、各专门机构和非政府组织提供的资料；
7. 决定根据其1992年8月14日第1992/2号决议将秘书长的报告提交人权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

C. 摘取儿童身体器官

8. 作为紧急事项，请秘书长再度要求各~~国~~政府，各联合国机构，包括联合国

儿童基金会，各专门机构，特别是世界卫生组织，国际刑事警察组织以及所有有关的非政府组织对涉及摘取儿童器官的指控进行深入的调查，并说明在存在这种情况的地方采取了哪些反对措施，以便向工作组第十九届会议报告；

二、剥削童工和债务质役

9. 欢迎人权委员会在其1993年3月10日第1993/79号决议中通过了消除剥削童工现象的行动纲领；

10. 请秘书长根据人权委员会第1993/79号决议要求各国将其采取的或近期内将采取的执行行动纲领的措施通知工作组；

11. 请工作组在其第十九届会议上审查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并通过小组委员会将有关报告提交委员会；

12. 满意地注意到人权委员会在1993年3月10日的第1993/112号决定中授权小组委员会考虑指派一名特别报告员的可能性，以便修订补充 Abdelwahab Bouhdiba 先生的报告(E/CN.4/Sub.2/479)并将研究课题扩展到债务质役问题；

13. 决定指派...为特别报告员负责修订补充 Boudhiba 先生的报告并将研究课题扩展到债务质役问题；

14. 决定将债务质役问题留待审议并评估已取得的进展，以求消除这种令人难以容忍的做法；

三、儿童兵

15. 深表关切的是世界上有许多地方都招募儿童入武，有些国家政府和非政府实体鼓励，有时还强迫儿童参与敌对行动；

16. 请工作组在第十九届会议上继续注意这一问题；

四、防止贩卖人口及意图营利使人卖淫

17. 建议人权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审查防止贩卖人口及意图营利使人卖淫行动纲领草案；

18. 请秘书长继续征求各国对行动纲领草案的意见以便提交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

19. 请向世界旅游组织转达工作组对它在第十八届会议期间收到的有关继续坚持和发展性旅游的资料表示的严重关切；
20. 鼓励各政府制定具体项目以保护贩卖人口和卖淫的受害者免受人体免疫缺陷病毒的感染和艾滋病泛滥的威胁；
21. 促请各国实行和加强教育方案，提醒儿童警惕性剥削的危险以及这种剥削对个人和社会的影响；
22. 请各政府特别是作为国际家庭年的一部分，制定支助家庭的各种方案；
23. 建议各国采取紧急措施，以防止未成年人接触或参与儿童色情活动，并请秘书长要求各国提供关于所采取或已经适用的措施的资料；
24. 建议所有国家都设立防止卖淫的国家机构，它们可以帮助卖淫受害者恢复正常生活和重新融入社会；

五、监督有关禁奴的各项国际公约的机构

25. 建议秘书长再次请有关禁奴的各项国际公约缔约国定期向小组委员会提交关于它们本国这方面情况的报告；
26. 请秘书长再次每年邀请尚未加入或批准有关禁奴的各项国际公约的国家解释它们为什么没有这样做，并向小组委员会和人权委员会报告它们的答复情况，并向仍未批准国际劳工组织有关强迫劳动的公约的国家发出类似邀请；
27. 建议各政府利用向联合国人权领域咨询服务方案和各专门机构、特别是国际劳工组织的技术援助方案请求援助的可能性；
28. 促请各专门机构特别注意贫困是导致奴隶制和类似奴隶制做法或使之长期存在的一个因素，并在各自的技术援助方案中列有旨在消除奴隶制和类似奴隶制做法的活动；

六、联合国当代形式奴隶制问题信托基金

29. 呼吁所有国家政府、政府和非政府组织、私人机构和个人积极响应关于向基金捐款的要求，并促请它们宣传信托基金的建立和职能，以便提高大众对其存在的认识；
30. 邀请信托基金代表参加工作组第十九届会议；

七、移徙工人

31. 注意到, 近年来许多国家一直在利用外国移徙工人执行其发展计划以及从事基本的日常服务工作; 并且外国工人往往受制于有损体面生活的歧视性规章制度, 迫使他们与其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分居, 有时是长期分居;

32. 请各国批准大会在1990年12月18日第45/158号决议中通过的《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

八、杂项

33. 欢迎工作组决定在其第十九届会议议程上列入审议乱伦行为的项目和考虑与这种形式的奴隶制作斗争的方法, 并呼吁向这种行为的受害者提供充分的援助;

34. 注意到工作组决定将其第十八届会议收到的关于战争期间对妇女的性剥削以及其他形式的强迫劳动的资料转交严重侵犯人权和基本自由行为之受害者得到赔偿、补偿和复原的权利问题特别报告员以及小组委员会以供其审议;

35. 请秘书长征求会员国、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对关于工作组未来行动的提案的意见和建议, 以便工作组在以后的届会上审议其答复;

36. 呼吁各政府派代表出席当代奴隶制形式问题工作组的会议;

37. 鼓励青年组织以及各非政府组织的青年参加工作组的会议;

38. 欢迎工作组决定在其以后的届会上特别注意街头儿童问题;

39. 建议在今后几年内继续采用人权委员会1993年3月5日第1993/27号决议和1993年3月10日第1993/112号决定中核可的关于工作组会议的安排;

40. 建议人权事务委员会、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委员会、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以及儿童权利委员会在审查缔约国的定期报告时, 应分别特别注意《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8条和第24条, 《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第10、12和13条,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第6条, 以及《儿童权利公约》第32、34和36条的执行情况, 以期间当代奴隶制形式做斗争;

41. 还建议国际劳工组织的各监督机构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的公约和建议委员会在其工作中特别注意用于保护遭受当代奴隶制形式如贩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剥削童工、债务质役和贩卖人口之害的儿童和其他人的规定和标准的执行情况;

42. 请秘书长向上述各委员会、有关特别报告员及被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

组转交本决议以及工作组第十八届会议的报告，提请它们注意其中与它们有关的建议；

43. 还请秘书长象过去一样再向工作组调派一名人权事务中心的专职专业工作人员，长期为其工作，以确保人权中心内外与当代奴隶制形式问题有关的工作的连续性和密切协调，适当提前编写文件，促使尽可能多的从事所审查领域工作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参加工作组会议，并向人权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和当代奴隶制形式问题工作组第十九届会议报告为此目的而采取的措施；

44. 还请秘书长指定人权事务中心为联合国内与消除当代奴隶制形式有关的活动的协调中心，并向人权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和当代奴隶制形式问题工作组第十九届会议报告为此目的而采取措施。

XX XX XX XX XX